

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说明

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已报喀什市人民政府和人大同意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：

2020年，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15.30亿元，总支出20.95亿元，本年收支结余-5.65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6.32亿元。分项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决算

本年收入1.13亿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0.39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0.67亿元，利息收入0.05亿元。本年支出0.61亿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险待遇支出0.60亿元。本年收支结余0.53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3.54亿元。

二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决算

本年收入4.51亿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3.95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0.53亿元，利息收入0.01亿元。本年支出4.00亿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险待遇支出3.99亿元。本年收支结余0.51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.58亿元。

三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

本年收入4.64亿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3.72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0.00亿元，利息收入0.06亿元。本年支出9.46亿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.15亿元。本年收支结余-4.82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0.78元。

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5.01亿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1.79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2.94亿元，利息收入0.03亿元。本年支出6.88亿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.05亿元。本年收支结余-1.87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0.43元。

五、其他情况说明

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基金实行自治区级统收统支，失业保险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，县市级不再编制决算。

附件1：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表

附件2：2021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表

附件3：2021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决算表

附件1

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表

单位：亿元

| 项目 | 2021年决算数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| 15.30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 | 9.84 |
| 财政补贴收入 | 4.14 |
| 利息收入 | 0.15 |
| 一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| 1.13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 | 0.39 |
| 财政补贴收入 | 0.67 |
| 利息收入 | 0.05 |
| 二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| 4.51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 | 3.95 |
| 财政补贴收入 | 0.53 |
| 利息收入 | 0.01 |
| 三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收入合计 | 4.64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 | 3.72 |
| 财政补贴收入 | 0.00 |
| 利息收入 | 0.06 |
| 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| 5.01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费收入 | 1.79 |
| 财政补贴收入 | 2.94 |
| 利息收入 | 0.03 |

说明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基金实行自治区级统收统支，失业保险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，县市级不再编制决算。

附件2

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表

单位：亿元

| 项目 | 2021年决算数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| 20.95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| 8.78 |
| 一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| 0.61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| 0.60 |
| 二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| 4.00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| 3.99 |
| 三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支出合计 | 9.46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| 2.15 |
| 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| 6.88 |
| 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| 2.05 |

说明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基金实行自治区级统收统支，失业保险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，县市级不再编制决算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部分资金上解地区。

附件3

2020年喀什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结余表

单位：亿元

| 项目 | 2021年决算结余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| -5.65 |
| 一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| 0.53 |
| 二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| 0.51 |
| 三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| -4.82 |
| 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| -1.87 |
| 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| 6.32 |
| 一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| 3.54 |
| 二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| 1.58 |
| 三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| 0.78 |
| 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| 0.43 |

说明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基金实行自治区级统收统支，失业保险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，县市级不再编制决算。